

企业银行账户和存款管理,严格按照“增一退一”原则审批省级公司银行账户,清理规范后的银行账户较中央巡视时降低5.78%。四是规范个税手续费返还款项管理。出台严格规范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款项管理意见,明确返还款项纳入企业收入并不得向个人发放,纠正返还款项滥发补贴行为,从制度层面堵住违规漏洞。五是组织开展违规购买消费白酒自查。全行业严格按照驻工信部纪检组要求,认真开展违规公款购买消费高档白酒问题自查清理,严肃执行国家局、总公司有关业务接待标准的相关制度和纪律要求。

六、着力推进内部审计监督全覆盖

一是深入开展各类内部审计。全行业累计开展各类型审计项目2.1万件,发现问题2.83万项,提出审计整改意见建议3.04万条,进一步强化对权力运行监督制约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求。各单位大力支持国家局、总公司组织的审计项目,198名抽调人员克服种种困难,认真履职,为顺利完成全年任务做出了积极贡献。二是规范组织工程项目审计。出台工程竣工结、决算审计报告编审规程,形成完善的行业工程审计制度体系。全年共组织开展重大工程项目审查22项,在中介机构竣工结算审计基础上进一步审减投资总额,发现并督促整改工程建设各环节的重点问题,促进建设资金的安全有效使用。三是推进审计工作方式创新。转变单纯依靠现场审计为主的传统审计模式,依托审计信息系统,创新在线审计与现场审计相结合的信息化审计工作方式,现场审计周期较以往缩短三分之一,极大优化了审计资源配置,提升了审计工作效率。四是审计成果利用取得突破。积极试行经济责任审计结果公告制度,全年共发布14条经济责任审计结果公告,审计透明度不断增强。重大问题审计线索移交亮点突出,移交纪检部门查实部分单位职工违规持股问题,督促完成清退整改工作,形成监督合力,强化审计震慑作用,推动审计成果充分利用。

(国家烟草专卖局财务管理与监督司(审计司)供稿)

童冠华执笔)

海洋部门财务会计工作

2017年,海洋部门财务会计工作在建设海洋强国目标的指引下,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,深入推进“履职尽责年”活动,主动作为,勇于担当,围绕重点任务,立足财务会计管理,全力保障和推进海洋事业发展。

一、加强重点任务资金保障力度

首次穿越北冰洋中央航道、西北航道,首次获取航道精密勘测数据,首次在南北极考察中,实施业务化全球海洋环境热点问题调查。首次开展环球海洋综合科学考察,为期5年的蛟龙号试验性应用航次圆满收官。10个南海海底地名首次获得国际组织审议通过。南沙海洋综合管理的支点和平台基本确立,永暑、渚碧、美济三大岛(礁)观测监测实现业

务化,并首次发布海洋环境预报。

二、提升财政保障能力,做好经费预算管理工作

强化对重点任务的经费保障。完善预算项目库建设,做好2018—2020年支出规划和2018年预算“两上两下”编报工作。协调重点工程预算,围绕重点工程,做好蓝色海湾整治行动奖补资金的监督指导。强化预算执行管理,树立“推进预算执行就是推进业务工作”的思想,以制度建设为抓手,明确预算执行责任分工,切实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2017年度部门预算管理工作被财政部评为三等奖。

三、优化内部控制,加强制度建设

推进内部控制建设,继续完善财务装备管理制度,启动全局财务装备管理信息系统升级,完成前期需求调研和系统升级供货商的招标工作。

四、完善资产管理,规范政府采购行为

规范审批政府采购方式,组织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申报工作,政府采购计划系统年报工作获得财政部通报表扬。制定印发《国家海洋局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。组织开展公务用车改革。按照分类指导、逐级审核的原则,分步实施,夯实实有车辆情况,测算节支率、严格把控涉改人员的改革方式和标准,确保公务用车改革的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圆满完成。

五、加强国有资本监管,核实国有资本收益

重点监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的企业。不断提高企业月报的管理水平,企业经济效益月度快报工作获得财政部通报表扬。加强对中央文化企业的资本管理和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管理,按时上缴国有资本收益。

六、加强监督检查,规范会计基础性工作

以考核促规范,继续进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考核。结合预算和内部控制工作,开展财务会计人员培训工作。提高部门决算编报质量,推进财务数据标准化建设。在部门决算编审工作中,建立决算数据标准库,将部门决算工作数据预置在信息化系统中,在不同类型的决算报表间共享数据,提高决算编报工作效率和数据准确度。2016年度部门决算被财政部评为一等奖。

(国家海洋局财务装备司供稿 史进执笔)

国家档案局中央档案馆 财务会计工作

2017年,国家档案局中央档案馆财会部门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,深化预算改革,加强财务管理,强化监督指导,推动各项工作落实,为有效履行中央档案保管利用和全国